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重点任务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以科学、严谨、审慎、客观的工作态度,积极参与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总体经营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的积极领导下,加大规范管理、内控治理等工作力度,紧紧围绕既定的生产经营计划目标,认真实施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推进公司持续快速协调发展。报告期内,募投项目“年产 18 万吨聚酰胺 6 新材料项目”各条生产线于 2023 年 6 月底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进行试运行,全年按计划逐步释放产能。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01,836.53 万元,同比减少 0.31%;利润总额 23,887.15 万元,同比减少 14.0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9,671.68 万元,同比减少 18.78%。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468,522.3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7.34%,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1,125.4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25%。

二、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运行情况

2023 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12 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具体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01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成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02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拟对外投资成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 《关于拟对外投资成立孙公司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年02月27日	<p>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二次修订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二次修订版）的议案》； 4. 《关于制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年04月06日	<p>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6. 《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8.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9. 《关于2023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p>13. 《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p> <p>14.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p> <p>1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16. 《关于制定公司〈重大信息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p> <p>17.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 8 项制度的议案》；</p> <p>18. 《关于修订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 10 项制度的议案》；</p> <p>1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p> <p>20. 《关于提请召开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聚合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05 月 10 日	<p>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p> <p>2.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三次修订版）的议案》；</p> <p>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三次修订版）的议案》；</p> <p>4.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版）的议案》；</p> <p>5.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版）的议案》；</p>

		6.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版）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年08月24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2023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年10月30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4.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5. 《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年11月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聚合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年11月24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子公司增资并引入投资者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年12月26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6项制度的议案》； 3. 《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 《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述会议中,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等均符合《公

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3年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分别是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决策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认真开展工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决议,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3年,公司三名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参与公司的重大决策。独立董事认真审议公司董事会议案及其他事项。

5、信息披露情况

2023年,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21年修订)、《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要求,持续细致规范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对待所有股东和投资者。

6、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要求,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了解投资者需求,通过现场调研、网上业绩说明会、E互动、投资者电话等方式,积极与投资者建立和维护良好的互动关系,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形象,保护了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切身利益。

三、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4年,公司董事会继续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紧紧围绕公司的生产经营

计划目标,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认真实施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推进公司持续快速协调发展。

1、督促完成公司 2024 年生产经营目标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公司管理层落实既定的经营指标,围绕公司制定的生产经营计划目标,落实各项管理机制,确保公司各项经营指标的顺利完成,组织好整个企业的生产协同、组织协同、管理协同,推进公司持续快速协调发展,真正发挥管理效益,不断提升企业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2、提升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完善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确保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同时,持续收集整理证券市场最新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监管信息,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学习培训,使相关人员掌握最新的规范治理知识,不断优化公司治理体系。

3、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将本着公平、公开、守信的原则,准确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4、推进第二只可转债发行及相关项目建设

2024 年 1 月 30 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可转换公司债券后续发行工作将继续开展,若发行完成,董事会将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合理使用募集资金,积极建设“年产 12.4 万吨尼龙新材料项目”和“年产 8 万吨尼龙新材料(尼龙 66)项目”。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认真组织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确保会议程序合法合规,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3月28日